|  |
| --- |
| 一、通用性指标（一）公司指标1.具有较强的抢险救灾意识和客户服务意识。2.具有完善的管理体系、特情处置方案。3.售后服务能力强，具备完善的地面保障能力。具备野外油料保障能力、异地飞行保障能力。4.具有符合可执行空中侦察勘测、指挥调度、消防灭火、紧急输送、搜寻救助、特殊吊载、救援演练、跨省救援等飞行任务所需的民航许可和营运资质。5.满足采购人执行航空应急救援所需的其他保障服务。6.具备野外空管保障能力，可协助执行野外空管保障任务。7.具备主要航材备件保障能力。（二）航空器指标1.在机身两侧、机腹部位喷涂或粘贴“陕西应急”字样。2.应在航期内无超过1月的大修计划且年度累计定检维修时间需小于等于30天。3.服务期内原则上不允许更换航空器，更换航空器需经采购人书面申请通过后方可更换。★4.所有入场直升机购买相应机身及零备件一切险、保额不少于500万的第三者责任险、按机型提供的直升机乘客险（单人保额不少于200万元人民币）。乘客保险按出厂座位数购买。★5、须提供投标直升机有效的国籍登记证、适航证、电台执照等相应资料。★6、须提供投标直升机合法来源证明。属于自有的提供购机合同；属于租赁的提供租赁协议和出租方的购机合同。（三）人员指标每架投标直升机须配备一套独立的机组人员以及相应的证照材料。（四）设备指标1.每架直升机配备对应插口数量的降噪耳机；配备不少于5件救生衣；2.配备一套功率3000至4000瓦且可持续工作1小时以上航空强声广播。3.配备无损吊挂装置、抛投装置。（五）服务指标1.在保障飞行安全与符合军民航管制规则的前提下，飞行作业需遵照采购人指定工作人员指令执行。2.可执行以宝鸡为主要驻防点，遍布全省的异地靠前驻防任务，驻防期间的机组人员食宿、通勤、航空器安保、停放、空域保障等相关事项及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3.服务期内中标人执行飞行任务产生的图片、影像、文字等资料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应及时交给采购人存档，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擅自发布。4.服务期内，中标人提供的航空器、机组人员及其保障人员需听从采购人统一指挥并全程保持适航状态，出现不适航状态的天数，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费用直至适航。5.服务期内，中标人机组人员在执行任务质量或效果不达标，采购人有权扣除相应费用。 |
| 一、特殊性指标**（一）M-171型（高功率）直升机 1架**★**航期指标：**驻场365天;飞行低限小时为220小时。★**人员指标:**1.机长、副驾各1名，具有航空应急救援飞行作业经历且经过专业吊桶洒水技术训练，且机长累计飞行时间不得小于2000小时或者该机型飞行小时数不小于1000小时。机长年龄须限定在30至65岁之间，机长和副驾须提供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和体检合格证。机长和副驾航期内原则上更换一次，且需提前向采购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书）。2.经通航公司认可的专职放行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公司授权书。3.经民航认可的专职维修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4.经通航公司认可的绞车手不少于1人，提供授权书。**设备指标：**1.配备1只吊桶（3t）。2.配备2只网兜（1只载重≥1t,1只载重≥3t）。3.配置电动绞车及吊篮1个。4.配备吊挂、索（滑）降等相关装备。5.配备手持无线对讲设备。注：上述设备不限于提供照片或购买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为无效投标。**（二）M-171型直升机 3架**★**航期指标：**（1）.1架：驻场365天;飞行低限小时为400小时。（2）.1架：驻场159天;飞行低限小时为180小时。（3）.1架：驻场159天;飞行低限小时为100小时。★**人员指标:**1.机长、副驾各1名，具有航空应急救援飞行作业经历且经过专业吊桶洒水技术训练，且机长累计飞行时间不得小于2000小时或者该机型飞行小时数不小于1000小时。机长年龄须限定在 30 至 65 岁之间，机长和副驾须提供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和体检合格证。机长和副驾航期内原则上更换一次，且需提前向采购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书）。2.经通航公司认可的专职放行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公司授权书。3.经民航认可的专职维修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4.经民航认可的空中机械师不少于1人，提供飞行机械员执照。5.经通航公司认可的绞车手不少于1人，提供授权书。**设备指标：**1.配备1只吊桶（3t）。2.配备2只网兜（1只载重≥1t,1只载重≥3t）。3.配置电动绞车及吊篮1个。4.配备吊挂、索（滑）降等相关装备。5.配备手持无线对讲设备。注：上述设备不限于提供照片或购买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为无效投标。**（三）Ka-32型直升机1架**★**航期指标：**驻场365天;飞行低限小时为221小时。★**人员指标:**1.机长、副驾各1名，具有航空应急救援飞行作业经历且经过专业吊桶洒水技术训练，且机长累计飞行时间不得小于2000小时或者该机型飞行小时数不小于1000小时。机长年龄须限定在 30 至 65 岁之间，机长和副驾须提供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和体检合格证。机长和副驾航期内原则上更换一次，且需提前向采购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书）。2.经通航公司认可的专职放行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公司授权书。3.经民航认可的专职维修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4.经公司授权的飞行调度指挥人员不少于1名，须提供公司授权书。5.经通航公司认可的绞车手不少于1人，提供授权书。**设备指标：**1.配备1只吊桶（5t）。2.配备2只网兜（1只载重≥1t,1只载重≥3t）。3.配置电动绞车及吊篮1个。4.配备吊挂、索（滑）降等相关装备。5.配备手持无线对讲设备。注：上述设备不限于提供照片或购买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为无效投标。**（四）BELL-412型直升机 1架**★**航期指标：**驻场365天;飞行低限小时为220小时。★**人员指标:**1.机长、副驾各1名，具有航空应急救援飞行作业经历且经过专业吊桶洒水技术训练，且机长累计飞行时间不得小于2000小时或者该机型飞行小时数不小于1000小时。机长年龄须限定在 30 至 65 岁之间，机长和副驾须提供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和体检合格证。机长和副驾航期内原则上更换一次，且需提前向采购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书）。2.经通航公司认可的专职放行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公司授权书。3.经经公司授权的飞行调度指挥人员不少于1人，提供授权书。4.经通航公司认可的绞车手不少于1人，提供授权书。5.专业培训且经通航公司认可的航空救援人员不少于1人，需提供相关履历本。**设备指标：**1.配备1只吊桶（≥1t），且吊桶需附带可在机舱内向其添加高分子凝胶灭火剂的附属设备。2.配备2只网兜（载重≥1t）。配置电动绞车及吊篮1个。3.配备吊挂、索（滑）降等相关装备。4.配备手持无线对讲设备。注：上述设备不限于提供照片或购买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为无效投标。**（五）AS-350型直升机 1架**★**航期指标：**驻场365天;飞行低限小时为220小时。★**人员指标:**1.机长、副驾各1名，具有航空应急救援飞行作业经历且经过专业吊桶洒水技术训练，且机长累计飞行时间不得小于2000小时或者该机型飞行小时数不小于1000小时。机长年龄须限定在 30 至 65 岁之间，机长和副驾须提供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和体检合格证。机长和副驾航期内原则上更换一次，且需提前向采购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书）。2.经通航公司认可的专职放行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公司授权书。3.经民航认可的专职维修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设备指标：**1.配备1只吊桶（1t）。2.配备2只网兜（载重≥1t）。注：上述设备不限于提供照片或购买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为无效投标。**（六）BELL-407型直升机1架**★**航期指标：**驻场365天;飞行低限小时为220小时。★**人员指标:**1.机长、副驾各1名，具有航空应急救援飞行作业经历且经过专业吊桶洒水技术训练，且机长累计飞行时间不得小于2000小时或者该机型飞行小时数不小于1000小时。机长年龄须限定在 30 至 65 岁之间，机长和副驾须提供民用航空器驾驶员执照和体检合格证。机长和副驾航期内原则上更换一次，且需提前向采购书面申请并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需提供承诺书）。2.经通航公司认可的专职放行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公司授权书。3.经民航认可的专职维修师不少于1人，须提供航空器维修人员执照。4.经公司授权的飞行调度指挥人员不少于1人，提供授权书。**设备指标：**1.配备1只吊桶（1t）。2.配备2只网兜（载重≥1t）。注：上述设备不限于提供照片或购买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为无效投标。 |